北京市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2021年财政预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三、主要支出情况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五、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北京市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于1988年8月经北京市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是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是专业性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

中心具有国家权威部门颁发的认证/认可证书和资质证书，主要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和检验机构认可及校准实验室认可；公安部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推荐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DJCP)；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授权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资质；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布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CCRC）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二级、信息安全应急处理二级、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三级证书；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批准的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等。

北京市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事业编制180人，实际106人；聘用人员（其他聘用人员--临时工）5人。

离退休人员109人，其中：离休2人，退休107人。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一）2021年收入预算4728.5万元，比2020年4559.82万元增加168.68万元，增长3.7%。其中：财政拨款2649.94万元，比2020年2447.4万元增加202.53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落实人员正常调资和离退休人员等有关政策，2021年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其他资金2078.56万元，比2020年2112.41万元减少33.85万元。

（二）2021年支出预算4728.5万元，比2020年4559.82万元增加168.68万元，增长3.7%。其中：基本支出预算3878.50万元，占总支出预算82.02%，比2020年3459.48万元增加419.02万元，增长12.11%，主要原因是由于落实人员正常调资和离退休人员等有关政策，2021年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850万元，比2020年1000万元减少150万元。

三、主要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1年无项目支出的预算。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25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数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5.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5.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2.78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89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89万元，其他0.68万元。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1年北京市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9.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9.88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购买服务的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底，北京市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共有车辆3台，58.55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4台（套）、281.29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2台（套）、387.24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